

九、磋商业绩承诺函

1、磋商业绩承诺函

我公司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：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，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（如母公司、控股公司、分公司、子公司、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）之间的业绩，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供应商电子签章：河北九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5日

序号	项目名称	工程内容	备注
1	河北省农林科学院石家庄果树研究所日光温室维修改造	连动膜温室1栋，拆除现有覆盖，更换成PE膜覆盖，增加通风口，风机，雾喷等设备详见附件2温室改造内容项，单栋东西20米长，南北40米跨，总面积为800平方米。两栋小温室增加自控	
2	河北省农林科学院石家庄果树研究所自动温室维修工程	日光温室1栋，拆除主体骨架、覆盖后新温室加高建设，单栋东西60米长，南北8米跨，总面积为480平方米。	
3	刘家庄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	日光温室3栋，45米X12米2栋、40米X12米1栋，其中40米x12米日光温室内部草莓立体栽培、总面积为1560平方米。	
4	五道沟水文水资源实验站连栋温室设施设备建设项目	温室规格：9.6米跨x4跨x5米开间x5开间=960平米；天沟高5.0米顶高6.0米。系统配置：温室主体骨架、外遮阳系统、顶开窗系统、内部玻璃隔断、湿帘风机降温系统、湿帘外翻窗系统、电动控制及配电、照明等。	
5			
.....			

注：

1.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供应商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的业绩；
2.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，如磋商文件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》有约定的，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。